

彰化縣文化局 函

地址：500034彰化縣彰化市卦山路3號

承辦人：借調幹事 林美宜

電話：04-7250057轉1863

傳真：04-7244982

電子信箱：prmylin@mail.bocach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溪湖鎮湖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1日

發文字號：彰文推字第11400095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局發行之114年8月號「藝文快訊」月刊電子書線上閱讀連結，請貴校惠予協助宣傳並轉知所屬廣為利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《藝文快訊》刊載本局藝文活動相關資訊，月刊手冊於彰化縣政府、彰化縣立美術館、彰化縣立圖書館、員林演藝廳、南北管音樂戲曲館、彰化縣各鄉鎮圖書館等藝文展演空間，供民眾免費索取。

二、本刊於本局官方網站每月提供電子書線上閱讀（<https://reurl.cc/9npM3j>）方便民眾、貴校師生查詢利用，請惠予協助公告於貴校網站或其他宣傳管道，共同推廣本縣藝文風氣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高中職、建國科技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

副本：本局藝文推廣科



教務處 收文:114/08/01



1140002636

無附件